

行政院全球資訊網

首頁 > 政策與計畫 > 政策櫥窗

政策櫥窗

性平三法修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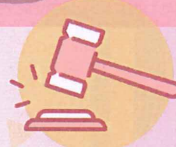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：112-08-21

資料來源：新聞傳播處

拒絕性別暴力

修正

We support you!



《性騷擾防治法》《性別平等工作法》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

以法制當被害人後盾 讓加害人無所遁形！



有效

打擊加害人

- 增訂權勢性騷擾類型
- 明確規範性騷擾管轄權
- 擴大適用範圍
- 新增或加重民事賠償、刑罰及行政罰
- 強化外部申訴及監督機制

友善

保障被害人

- 保護扶助入法
- 延長申訴時效及增訂特別時效

建立

可信賴

制度

- 情節重大之最高負責人/主管停職或調整職務
- 性平會調查成員具性平意識與專業
- 引進民間團體資源

行政院
Executive Yuan

政策廣告

歡迎轉貼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、勞動部、教育部



相關連結

立法院三讀通過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修正草案 (教育部新聞稿)

立法院三讀通過《性別工作平等法》部分條文修正案，邁向性騷擾防治新世紀。(勞動部新聞稿)

立法院三讀通過「性騷擾防治法」修正草案 (衛福部新聞稿)

性平三法修法—打造有效、友善、可信賴的性騷防治制度

政院通過「性騷擾防治法」、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及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修正草案 以有效、友善及可信賴原則建構完善性騷擾防治網絡